

2005年版



进出口商品名称与编码

海关总署报关员资格考试教材编写委员会

中国海关出版社



2005年版



进出口商品名称与编码

Jinchukou Shangpin Mingcheng Yu Bianma

海关总署报关员资格考试教材编写委员会

进出口商品名称与编码

(2005年版)

海关总署报关员资格考试教材编写委员会

中国海关出版社

北京

中国海关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进出口商品名称与编码:2005年版/海关总署报关员资格考试教材编写委员会编. —北京:
中国海关出版社, 2005.6

ISBN 7-80165-286-X

I. 进... II. 海... III. ①进口商品-名称-中国-工作人员-资格考核-自学参
考资料②进口商品-编码-中国-工作人员-资格考核-自学参考资料③出口商品-名
称-中国-工作人员-资格考核-自学参考资料④出口商品-编码-中国-工作人员-
资格考核-自学参考资料 IV. F760.1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5)第039155号

版权所有 盗版必究

责任编辑:孙红 黄华莉

封面设计: 米高书装

进出口商品名称与编码

(2005年版)

海关总署报关员资格考试教材编写委员会

中国海关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市朝阳区东土城路14号 邮编:100013)

北京白帆印务有限公司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2005年6月第1版 2005年6月第1次印刷

开本:880mm×1230mm 1/16 印张:18.25

字数:500千字 印数:60000册

ISBN 7-80165-286-X

定价:54.00元

海关版图书,印装错误可随时退换

编写组电话:(010) 65195416

编辑部电话:(010) 85271539

发行部电话:(010) 85271610

海关总署报关员资格考试委员会授权声明：

为保证报关员资格考试的公正性和严肃性，此书带入考场时，不得夹带任何文字记录，书中不得作任何标记。否则，将按考试作弊处理。

序

我国经济快速发展,对外贸易大幅度增长。2004年,我国外贸进出口总额居世界第三位,海关全年审结进出口货物报关单3645万份。与此相应,报关从业人员队伍也日益扩大,目前在册报关员8万多人。报关员已成为新兴的热门择业岗位。

报关员队伍整体素质的高低直接关系到海关的行政效率、进出口通关速度和对外贸易秩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法》第十一条关于“报关人员必须依法取得报关从业资格”的规定,海关实行报关员资格全国统一考试制度,通过考试测评申请从业人员的守法诚信程度、知识水平和业务能力。我国公民选择从事报关职业,必须参加报关员资格全国统一考试,成绩合格后,方可申请取得报关员资格证书。

为确保考试的科学与公正,海关总署成立了报关员资格考试委员会,并组织了报关员资格考试教材编写委员会专司考试教材的修撰工作。今年,教材编写委员会总结了历次报关员资格考试经验并广泛征求了外贸和报关从业人员的意见,根据报关业务发展的实际情况,组织有关业务专家,分成5个编写组,制定了考试大纲,编写了2005年版报关员资格全国统一考试系列教材,将我国最新的涉及对外贸易管制、海关管理方面的法律、行政法规和海关业务改革成果适时地编入了教材。2005年版系列教材包括:《报关员资格全国统一考试大纲》、《报关员资格全国统一考试教材》、《报关员资格全国统一考试辅导教材》、《进出口商品名称与编码》和《2001~2004年报关员资格全国统一考试试题新解》,形成了纲目俱全的一套书系。

古人云:“谋度于义者必得,事因于民者必成。”只要编书人时刻想着读书人,其作品必然会受到读者的欢迎。这套系列教材的编写者从应试者应知应会的角度,既考虑到应涵盖的知识面,又突出了报关实务的基本内容。系列教材的5本书各司其用,“大纲”指导应试者掌握考试重点,“教材”立足于传道授业,“辅教”重在释疑解惑,“编码”是考试工具书,“新解”则有助于应试者熟悉考试题型,总结解题技巧。

我希望这套教材的出版,能方便广大应试者学习备考,能有利于考试的公开、公平、公正,也希望这套教材能成为广大报关从业人员的业务指南,能成为海关工作人员和报关相关领域从业人员的参考资料。教材错漏之处难免,恳请社会各界给予指正。

海关总署报关员资格考试委员会主任



2005年5月于北京

海关总署报关员资格考试教材

编写委员会

主任：叶 剑

副主任：李柏林 孙亚一 于 申 石中兴 高 云
赵中民 沙少娟

委员(按姓氏笔画排列)：

白凤川 李兆明 吴士浩 张 翔 陈力田
陈甲清 陈绿薇 邵家熹 顾佩军 夏斯顺
裔昭容

《进出口商品名称与编码》

编 写 组

主 编：石中兴

执行主编：白凤川

统 稿：白凤川

编写人员(按姓氏笔画排列)：

石中兴 白凤川 杨艳光

前 言

快速、准确地对进出口商品进行归类是报关员必须具备的业务技能,也是报关员资格全国统一考试的重点内容之一。《进出口商品名称与编码》(以下简称《编码》)既是报关员资格全国统一考试必备的工具书,也是应试者学习和掌握进出口商品归类知识与技能的教材。2005年版《编码》以2005年《报关员资格全国统一考试大纲》和2005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进出口税则》为编写依据。

与2004年版《编码》相比,2005年版《编码》主要突出了以下两个特点:一是根据2005年税则的变化,增、减商品子目127个,并对部分类注、章注、子目名称进行了修订;二是以加排书眉的形式,突出章题,方便查找。在教材编写过程中,我们本着对考生负责的精神,力求做到准确无误和实用。

本教材编写人员:石中兴、白凤川、杨艳光。全书由白凤川统稿,由李柏林、付嘉骏、胡华年审稿,最后经海关总署报关员资格考试教材编写委员会审定。

《进出口商品名称与编码》编写组

2005年6月

目 录

第一类 活动物;动物产品	(1)
第一章 活动物	(1)
第二章 肉及食用杂碎	(2)
第三章 鱼、甲壳动物、软体动物及其他水生无脊椎动物	(4)
第四章 乳品;蛋品;天然蜂蜜;其他食用动物产品	(8)
第五章 其他动物产品	(9)
第二类 植物产品	(12)
第六章 活树及其他活植物;鳞茎、根及类似品;插花及装饰用簇叶	(12)
第七章 食用蔬菜、根及块茎	(13)
第八章 食用水果及坚果;柑桔属水果或甜瓜的果皮	(15)
第九章 咖啡、茶、马黛茶及调味香料	(17)
第十章 谷物	(19)
第十一章 制粉工业产品;麦芽;淀粉;菊粉;面筋	(19)
第十二章 含油籽仁及果实;杂项籽仁及果实;工业用或药用植物;稻草、 秸秆及饲料	(21)
第十三章 虫胶;树胶、树脂及其他植物液、汁	(24)
第十四章 编结用植物材料;其他植物产品	(25)
第三类 动、植物油、脂及其分解产品;精制的食用油脂;动、植物蜡	(27)
第十五章 动、植物油、脂及其分解产品;精制的食用油脂;动、植物蜡	(27)
第四类 食品;饮料、酒及醋;烟草、烟草及烟草代用品的制品	(30)
第十六章 肉、鱼、甲壳动物、软体动物及其他水生无脊椎动物的制品	(30)
第十七章 糖及糖食	(31)
第十八章 可可及可可制品	(32)
第十九章 谷物、粮食粉、淀粉或乳的制品;糕饼点心	(33)
第二十章 蔬菜、水果、坚果或植物其他部分的制品	(34)
第二十一章 杂项食品	(37)
第二十二章 饮料、酒及醋	(38)
第二十三章 食品工业的残渣及废料;配制的动物饲料	(39)
第二十四章 烟草、烟草及烟草代用品的制品	(40)

第五类 矿产品	(41)
第二十五章 盐;硫磺;泥土及石料;石膏料、石灰及水泥	(41)
第二十六章 矿砂、矿渣及矿灰	(44)
第二十七章 矿物燃料、矿物油及其蒸馏产品;沥青物质;矿物蜡	(46)
第六类 化学工业及其相关工业的产品	(49)
第二十八章 无机化学品;贵金属、稀土金属、放射性元素及其同位素的有机及 无机化合物	(49)
第二十九章 有机化学品	(56)
第三十章 药品	(71)
第三十一章 肥料	(74)
第三十二章 鞣料浸膏及染料浸膏;鞣酸及其衍生物;染料、颜料及其他着色料; 油漆及清漆;油灰及其他类似胶粘剂;墨水、油墨	(75)
第三十三章 精油及香膏;芳香料制品及化妆盥洗品	(78)
第三十四章 肥皂、有机表面活性剂、洗涤剂、润滑剂、人造蜡、调制蜡、光洁剂、 蜡烛及类似品、塑型用膏、“牙科用蜡”及牙科用熟石膏制剂	(80)
第三十五章 蛋白类物质;改性淀粉;胶;酶	(81)
第三十六章 炸药;烟火制品;火柴;引火合金;易燃材料制品	(82)
第三十七章 照相及电影用品	(83)
第三十八章 杂项化学产品	(85)
第七类 塑料及其制品;橡胶及其制品	(90)
第三十九章 塑料及其制品	(90)
第四十章 橡胶及其制品	(95)
第八类 生皮、皮革、毛皮及其制品;鞍具及挽具;旅行用品、手提包及 类似容器;动物肠线(蚕胶丝除外)制品	(100)
第四十一章 生皮(毛皮除外)及皮革	(100)
第四十二章 皮革制品;鞍具及挽具;旅行用品、手提包及类似容器;动物肠线 (蚕胶丝除外)制品	(102)
第四十三章 毛皮、人造毛皮及其制品	(104)
第九类 木及木制品;木炭;软木及软木制品;稻草、秸秆、针茅或其他 编结材料制品;篮筐及柳条编结品	(105)
第四十四章 木及木制品;木炭	(105)
第四十五章 软木及软木制品	(109)
第四十六章 稻草、秸秆、针茅或其他编结材料制品;篮筐及柳条编结品	(110)

第十类 木浆及其他纤维状纤维素浆;回收(废碎)纸或纸板;纸、纸板及其制品	(112)
第四十七章 木浆及其他纤维状纤维素浆;回收(废碎)纸或纸板	(112)
第四十八章 纸及纸板;纸浆、纸或纸板制品	(113)
第四十九章 书籍、报纸、印刷图画及其他印刷品;手稿、打字稿及设计图纸	(119)
第十一类 纺织原料及纺织制品	(121)
第五十章 蚕丝	(124)
第五十一章 羊毛、动物细毛或粗毛;马毛纱线及其机织物	(125)
第五十二章 棉花	(127)
第五十三章 其他植物纺织纤维;纸纱线及其机织物	(131)
第五十四章 化学纤维长丝	(132)
第五十五章 化学纤维短纤	(135)
第五十六章 絮胎、毡呢及无纺织物;特种纱线;线、绳、索、缆及其制品	(138)
第五十七章 地毯及纺织材料的其他铺地制品	(140)
第五十八章 特种机织物;簇绒织物;花边;装饰毯;装饰带;刺绣品	(141)
第五十九章 浸渍、涂布、包覆或层压的纺织物;工业用纺织制品	(143)
第六十章 针织物及钩编织物	(146)
第六十一章 针织或钩编的服装及衣着附件	(147)
第六十二章 非针织或非钩编的服装及衣着附件	(151)
第六十三章 其他纺织制成品;成套物品;旧衣着及旧纺织品;碎织物	(156)
第十二类 鞋、帽、伞、杖、鞭及其零件;已加工的羽毛及其制品;人造花;人发制品	(160)
第六十四章 鞋靴、护腿和类似品及其零件	(160)
第六十五章 帽类及其零件	(161)
第六十六章 雨伞、阳伞、手杖、鞭子、马鞭及其零件	(162)
第六十七章 已加工羽毛、羽绒及其制品;人造花;人发制品	(163)
第十三类 石料、石膏、水泥、石棉、云母及类似材料的制品;陶瓷产品;玻璃及其制品	(164)
第六十八章 石料、石膏、水泥、石棉、云母及类似材料的制品	(164)
第六十九章 陶瓷产品	(166)
第七十章 玻璃及其制品	(168)
第十四类 天然或养殖珍珠、宝石或半宝石、贵金属、包贵金属及其制品;仿首饰;硬币	(172)
第七十一章 天然或养殖珍珠、宝石或半宝石、贵金属、包贵金属及其制品;仿首饰;硬币	(172)

第十五类 贱金属及其制品	(176)
第七十二章 钢铁	(177)
第七十三章 钢铁制品	(184)
第七十四章 铜及其制品	(189)
第七十五章 镍及其制品	(192)
第七十六章 铝及其制品	(194)
第七十七章 (保留为税则将来所用)	
第七十八章 铅及其制品	(197)
第七十九章 锌及其制品	(199)
第八十章 锡及其制品	(200)
第八十一章 其他贱金属、金属陶瓷及其制品	(201)
第八十二章 贱金属工具、器具、利口器、餐匙、餐叉及其零件	(203)
第八十三章 贱金属杂项制品	(205)
第十六类 机器、机械器具、电气设备及其零件;录音机及放声机、电视 图像、声音的录制和重放设备及其零件、附件	(208)
第八十四章 核反应堆、锅炉、机器、机械器具及其零件	(209)
第八十五章 电机、电气设备及其零件;录音机及放声机、电视图像、声音的 录制和重放设备及其零件、附件	(232)
第十七类 车辆、航空器、船舶及有关运输设备	(247)
第八十六章 铁道及电车道机车、车辆及其零件;铁道及电车道轨道固定装置及 其零件、附件;各种机械(包括电动机械)交通信号设备	(247)
第八十七章 车辆及其零件、附件,但铁道及电车道车辆除外	(249)
第八十八章 航空器、航天器及其零件	(254)
第八十九章 船舶及浮动结构体	(255)
第十八类 光学、照相、电影、计量、检验、医疗或外科用仪器及设备、 精密仪器及设备;钟表;乐器;上述物品的零件、附件	(257)
第九十章 光学、照相、电影、计量、检验、医疗或外科用仪器及设备、精密仪器 及设备;上述物品的零件、附件	(257)
第九十一章 钟表及其零件	(264)
第九十二章 乐器及其零件、附件	(266)
第十九类 武器、弹药及其零件、附件	(268)
第九十三章 武器、弹药及其零件、附件	(268)

第二十类 杂项制品	(270)
第九十四章 家具;寝具、褥垫、弹簧床垫、软座垫及类似的填充制品;未列名灯具 及照明装置;发光标志、发光铭牌及类似品;活动房屋	(270)
第九十五章 玩具、游戏品、运动用品及其零件、附件	(272)
第九十六章 杂项制品	(274)
第二十一类 艺术品、收藏品及古物	(277)
第九十七章 艺术品、收藏品及古物	(277)

第一类 活动物；动物产品

注释：

- 一、本类所称的各属种动物，除条文另有规定的以外，均包括其幼仔在内。
- 二、除条文另有规定的以外，本目录所称干的产品，均包括经脱水、蒸发或冷冻干燥的产品。

第一章 活动物

注释：

- 本章包括所有活动物，但下列各项除外：
- 一、品目 03.01、03.06 或 03.07 的鱼、甲壳动物、软体动物及其他水生无脊椎动物；
- 二、品目 30.02 的培养微生物及其他产品；
- 三、品目 95.08 的动物。

商 品 编 码	商 品 名 称	商 品 编 码	商 品 名 称
01.01	马、驴、骡：	0104.2010	- - - 改良种用
	- 改良种用：	0104.2090	- - - 其他
0101.1010	- - - 马	01.05	家禽，即鸡、鸭、鹅、火鸡及珍珠鸡：
0101.1020	- - - 驴		- 重量不超过 185 克：
	- 其他：		- - 鸡：
0101.9010	- - - 马	0105.1110	- - - 改良种用
0101.9090	- - - 驴、骡	0105.1190	- - - 其他
01.02	牛：		- - 火鸡：
0102.1000	- 改良种用	0105.1210	- - - 改良种用
0102.9000	- 其他	0105.1290	- - - 其他
01.03	猪：		- - 其他：
0103.1000	- 改良种用	0105.1910	- - - 改良种用
	- 其他：	0105.1990	- - - 其他
	- - 重量在 50 公斤以下：		- 其他：
0103.9110	- - - 重量在 10 公斤以下		- - 鸡，重量不超过 2000 克：
0103.9120	- - - 重量在 10 公斤及以上，但在 50 公斤以下	0105.9210	- - - 改良种用
0103.9200	- - 重量在 50 公斤及以上	0105.9290	- - - 其他
			- - 鸡，重量超过 2000 克：
01.04	绵羊、山羊：	0105.9310	- - - 改良种用
	- 绵羊：	0105.9390	- - - 其他
0104.1010	- - - 改良种用		- - 其他：
0104.1090	- - - 其他	0105.9910	- - - 改良种用
	- 山羊：		- - - 其他：

2 进出口商品名称与编码

商品编码	商品名称	商品编码	商品名称
0105.9991	-----鸭		- 鸟:
0105.9992	-----鹅		-- 猛禽:
0105.9993	-----珍珠鸡	0106.3110	--- 改良种用
0105.9994	-----火鸡	0106.3190	--- 其他
01.06	其他活动物:		-- 鸚形目(包括普通鸚鵡、长尾鸚鵡、金剛鸚鵡及美冠鸚鵡):
	- 哺乳动物:		
	-- 灵长目:	0106.3210	--- 改良种用
0106.1110	--- 改良种用	0106.3290	--- 其他
0106.1190	--- 其他		-- 其他:
0106.1200	-- 鲸、海豚及鼠海豚(鲸目哺乳动物);海牛及儒艮(海牛目哺乳动物)	0106.3910	--- 改良种用
	-- 其他:	0106.3921	----- 乳鸽
		0106.3922	----- 鸵鸟
0106.1910	--- 改良种用	0106.3923	----- 野鸭
0106.1920	--- 食用	0106.3929	----- 其他
0106.1990	--- 其他	0106.3990	--- 其他
	- 爬行动物(包括蛇及龟鳖):		- 其他:
	--- 改良种用:		--- 改良种用:
0106.2011	----- 鳄鱼苗	0106.9011	----- 蛙苗
0106.2019	----- 其他	0106.9019	----- 其他
0106.2020	--- 食用	0106.9020	--- 食用
0106.2090	--- 其他	0106.9090	--- 其他

第二章 肉及食用杂碎

注释:

本章不包括:

- 一、品目 02.01 至 02.08 或 02.10 的不适合供人食用的产品;
- 二、动物的肠、膀胱、胃(品目 05.04)或动物血(品目 05.11、30.02);
- 三、品目 02.09 所列产品以外的动物脂肪(第十五章)。

商品编码	商品名称	商品编码	商品名称
02.01	鲜、冷牛肉:	02.02	冻牛肉:
0201.1000	- 整头及半头	0202.1000	- 整头及半头
0201.2000	- 带骨肉	0202.2000	- 带骨肉
0201.3000	- 去骨肉	0202.3000	- 去骨肉

商品 编 码	商 品 名 称	商 品 编 码	商 品 名 称
02.03	鲜、冷、冻猪肉：	0206.4100	-- 肝
	- 鲜或冷的：	0206.4900	-- 其他
	-- 整头及半头：	0206.8000	- 其他鲜或冷杂碎
0203.1110	--- 乳猪	0206.9000	- 其他冻杂碎
0203.1190	--- 其他	02.07	品目 01.05 所列家禽的鲜、冷、冻肉 及食用杂碎：
0203.1200	-- 带骨的前腿、后腿及其肉块		- 鸡：
0203.1900	-- 其他	0207.1100	-- 整只，鲜或冷的
	- 冻的：	0207.1200	-- 整只，冻的
	-- 整头及半头：		-- 块及杂碎，鲜或冷的：
0203.2110	--- 乳猪		--- 块：
0203.2190	--- 其他	0207.1311	---- 带骨的
0203.2200	-- 带骨的前腿、后腿及其肉块	0207.1319	---- 其他
0203.2900	-- 其他		---- 杂碎：
02.04	鲜、冷、冻绵羊肉或山羊肉：	0207.1321	---- 翼(不包括翼尖)
0204.1000	- 鲜或冷的整头及半头羔羊	0207.1329	---- 其他
	- 其他鲜或冷的绵羊肉：		-- 块及杂碎，冻的：
0204.2100	-- 整头及半头		--- 块：
0204.2200	-- 带骨肉	0207.1411	---- 带骨的
0204.2300	-- 去骨肉	0207.1419	---- 其他
0204.3000	- 冻的整头及半头羔羊		---- 杂碎：
	- 其他冻的绵羊肉：	0207.1421	---- 翼(不包括翼尖)
0204.4100	-- 整头及半头	0207.1422	---- 鸡爪
0204.4200	-- 带骨肉	0207.1429	---- 其他
0204.4300	-- 去骨肉		- 火鸡：
0204.5000	- 山羊肉	0207.2400	-- 整只，鲜或冷的
02.05	鲜、冷、冻马、驴、骡肉：	0207.2500	-- 整只，冻的
0205.0000	鲜、冷、冻马、驴、骡肉	0207.2600	-- 块及杂碎，鲜或冷的
02.06	鲜、冷、冻牛、猪、绵羊、山羊、马、驴、骡 的食用杂碎：	0207.2700	-- 块及杂碎，冻的
0206.1000	- 鲜、冷牛杂碎		- 鸭、鹅或珍珠鸡：
	- 冻牛杂碎：	0207.3210	-- 整只，鲜或冷的：
0206.2100	-- 舌		--- 鸭
0206.2200	-- 肝	0207.3220	--- 鹅
0206.2900	-- 其他	0207.3230	--- 珍珠鸡
0206.3000	- 鲜、冷猪杂碎		-- 整只，冻的：
	- 冻猪杂碎：	0207.3310	--- 鸭
		0207.3320	--- 鹅

商品 编 码	商 品 名 称	商 品 编 码	商 品 名 称
0207. 3330	- - - 珍珠鸡	02. 09	未炼制或用其他方法提取的不带瘦肉的肥猪肉、猪脂肪及家禽脂肪,鲜、冷、冻、干、熏、盐腌或盐渍的:
0207. 3400	- - 肥肝,鲜或冷的 - - 其他,鲜或冷的:		
0207. 3510	- - - 鸭块及杂碎	0209. 0000	未炼制或用其他方法提取的不带瘦肉的肥猪肉、猪脂肪及家禽脂肪,鲜、冷、冻、干、熏、盐腌或盐渍的
0207. 3520	- - - 鹅块及杂碎		
0207. 3530	- - - 珍珠鸡块及杂碎 - - 其他,冻的:	02. 10	肉及食用杂碎,干、熏、盐腌或盐渍的;可供食用的肉或杂碎的细粉、粗粉: - 猪肉: - - 带骨的前腿、后腿及其肉块:
0207. 3610	- - - 鸭块及杂碎		
0207. 3620	- - - 鹅块及杂碎	0210. 1110	- - - 带骨的腿
0207. 3630	- - - 珍珠鸡块及杂碎		
02. 08	其他鲜、冷、冻肉及食用杂碎: - 家兔或野兔的:	0210. 1190	- - - 其他
0208. 1010	- - - 鲜、冷兔肉,兔头除外	0210. 1200	- - 腹肉(五花肉)
0208. 1020	- - - 冻兔肉,兔头除外	0210. 1900	- - 其他
0208. 1090	- - - 其他	0210. 2000	- 牛肉
0208. 2000	- 田鸡腿		- 其他,包括可供食用的肉或杂碎的细粉、粗粉:
0208. 3000	- 灵长目的	0210. 9100	- - 灵长目的
0208. 4000	- 鲸、海豚及鼠海豚(鲸目哺乳动物)的;海牛及儒艮(海牛目哺乳动物)的	0210. 9200	- - 鲸、海豚及鼠海豚(鲸目哺乳动物);海牛及儒艮(海牛目哺乳动物)的
0208. 5000	- 爬行动物(包括蛇及龟鳖)的 - 其他:	0210. 9300	- - 爬行动物(包括蛇及龟鳖)的
0208. 9010	- - - 乳鸽	0210. 9900	- - 其他
0208. 9090	- - - 其他		

第三章 鱼、甲壳动物、软体动物及其他水生无脊椎动物

注释:

一、本章不包括:

- (一) 品目 01.06 的哺乳动物;
- (二) 品目 01.06 的哺乳动物的肉(品目 02.08 或 02.10);
- (三) 因品种或鲜度不适合供人食用的死鱼(包括鱼肝及鱼卵)、死甲壳动物、死软体动物及其他死水生无脊椎动物(第五章);不适合供人食用的鱼、甲壳动物、软体动物、其他水生无脊椎动物的粉、粒(品目 23.01);
- (四) 鲟鱼子酱及用鱼卵制成的鲟鱼子酱代用品(品目 16.04)。

二、本章所称“团粒”,是指直接挤压或加入少量粘合剂制成的粒状产品。

商品 编 码	商 品 名 称	商 品 编 码	商 品 名 称
03. 01	活鱼:	0302. 3200	-- 黄鳍金枪鱼
0301. 1000	- 观赏鱼	0302. 3300	-- 鳀鱼
	- 其他活鱼:	0302. 3400	-- 大眼金枪鱼
	-- 鳟鱼:	0302. 3500	-- 蓝鳍金枪鱼
0301. 9110	--- 鱼苗	0302. 3600	-- 南金枪鱼
0301. 9190	--- 其他	0302. 3900	-- 其他
	-- 鳗鱼:	0302. 4000	- 鲱鱼(大西洋鲱鱼、太平洋鲱鱼), 但鱼肝及鱼卵除外
0301. 9210	--- 鱼苗		
0301. 9290	--- 其他	0302. 5000	- 鳕鱼,但鱼肝及鱼卵除外
	-- 鲤鱼:		- 其他鱼,但鱼肝及鱼卵除外:
0301. 9310	--- 鱼苗	0302. 6100	-- 沙丁鱼、黍鲱鱼
0301. 9390	--- 其他	0302. 6200	-- 黑线鳕鱼
	-- 其他:	0302. 6300	-- 绿青鳕鱼
	--- 鱼苗:	0302. 6400	-- 鲭鱼
0301. 9911	---- 鲈鱼	0302. 6500	-- 角鲨及其他鲨鱼
0301. 9912	---- 鲟鱼	0302. 6600	-- 鳗鱼
0301. 9919	---- 其他		-- 其他:
	-- 其他:	0302. 6910	--- 带鱼
0301. 9991	---- 罗非鱼	0302. 6920	--- 黄鱼
0301. 9992	---- 河鲀鱼	0302. 6930	--- 鲟鱼
0301. 9999	---- 其他	0302. 6940	--- 罗非鱼
		0302. 6950	--- 河鲀鱼
03. 02	鲜、冷鱼,但品目 03. 04 的鱼片及其他 鱼肉除外:	0302. 6990	--- 其他
	- 鲑鱼,但鱼肝及鱼卵除外:	0302. 7000	- 鱼肝及鱼卵
0302. 1100	-- 鳟鱼	03. 03	冻鱼,但品目 03. 04 的鱼片及其他鱼 肉除外:
	-- 大马哈鱼、大西洋鲑鱼及多瑙哲 罗鱼:		- 大马哈鱼,但鱼肝及鱼卵除外:
0302. 1210	--- 大西洋鲑鱼	0303. 1100	-- 红大马哈鱼
0302. 1220	--- 大马哈鱼和多瑙哲罗鱼	0303. 1900	-- 其他
0302. 1900	-- 其他		- 其他鲑鱼,但鱼肝及鱼卵除外:
	- 比目鱼,但鱼肝及鱼卵除外:	0303. 2100	-- 鳟鱼
0302. 2100	-- 庸鲽鱼		-- 大西洋鲑鱼及多瑙哲罗鱼:
0302. 2200	-- 鲽鱼	0303. 2210	--- 大西洋鲑鱼
0302. 2300	-- 鳎鱼	0303. 2220	--- 多瑙哲罗鱼
0302. 2900	-- 其他	0303. 2900	-- 其他
	- 金枪鱼、鳀鱼,但鱼肝及鱼卵除外:		- 比目鱼,但鱼肝及鱼卵除外:
0302. 3100	-- 长鳍金枪鱼	0303. 3110	-- 庸鲽鱼:
		0303. 3190	--- 格陵兰庸鲽鱼
			--- 其他